

证券代码：831487

证券简称：山大合盛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 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王自卫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6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723,5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9.8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王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6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孙林敏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6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96,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7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王险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6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王慧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6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86,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2.7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董巨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6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85,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7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穆燕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6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54,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5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裴继凯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3 年 6 月 25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7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王越，男，1988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讲师，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

2018 年山西大学有机化学专业毕业后留校任教至今；

2022 年起任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

刘学明，男，198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现任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

2009 年 10 月，加入山西合盛邦砼建材有限公司聚羧酸减水剂研发课题组；

2010 年 7 月，山西大学应用化学专业毕业并正式入职山西合盛邦砼建材有限公司研发部；

2015 年，任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副主任；

2017 年至今，任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兼生产车间主任。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山西山大合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7日